

# 临沧旅游综合体佅山凤城建设项目 A 区 初步设计评审专家意见回复

勘察设计单位：云南省曲靖市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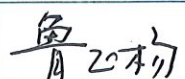
(需盖章)

2020年03月08日

**建筑专业回复（黑体三号）**

序号	评审意见	评审意见回复
1	政策性资料应补充用地规划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人防批复、环评批复等，复核经济技术指标、人防工程指标，应满足主管部门的要求；	回复：相关政策性资料在正式文本打印时补充完整；已按审查意见复核经济技术指标和人防工程指标满足要求。
2	文本主要特征表中，9、10#栋的屋面防水等级不满足《屋面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5-2012 第 3.0.5 条的规定。	回复：已按审查意见修改，9、10#栋屋面防水等级调整为Ⅰ级。
3	设计依据《城乡建设用地竖向规划规范》名称有误，应为《城乡建设用地竖向规划规范》；消防设计专篇《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95（2001年修订版）已过期；消防设计专篇关于高层住宅设置消防两个长边的消防车道与总图不符。	回复：已按审查意见修改文本相关内容。
4	建筑设计说明应简述建筑的外立面用料及色彩，简述所采用的电梯、自动扶梯的功能、数量和吨位、速度等参	回复：已按审查意见修改文本相关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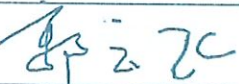

	数；	
5	节能设计和绿色建筑专篇中，公共建筑、居住建筑的热工分区有误；挤塑聚苯板(B1级)修正系数有误；应补充居建的节能设计说明。	回复：已按审查意见修改文本相关内容。
6	人防设计说明应补充平战功能转换说明。	回复：已按审查意见修改文本相关内容。
7	应补充海绵城市设计说明。	回复：已按审查意见修改文本相关内容。
8	9#楼物管用房建筑面积大于300m <sup>2</sup> ，不满足商业网点定义，请复核该楼的建筑防火分类。	回复：已按审查意见修改，调整物管用房平面，改为两个独立的分隔，面积均小于300m
9	14#、15#楼两个安全出口的距离小于5m，不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年版）第5.5.2条的规定。	回复：已按审查意见修改，调整1~4层的两个安全出口的距离大于5m。
10	地下室：消防水泵房、消防控制室应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年版）第8.1.6、8.1.7条的规定直通安全出口。	回复：已按审查意见修改。
11	地下室：配电室的疏散门应满足《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	回复：已按审查意见修改。

	准》GB 50352-2019 第 8.3.1 条的规定。	
12	公共建筑应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 (2018 年版) 第 7.2.4、7.2.5 条的规定, 设置消防救援窗。	回复: 已按审查意见修改, 公共建筑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 (2018 年版) 第 7.2.4、7.2.5 条的规定补充设置消防救援窗。
13	充电车位的设置应满足当地主管部门的规定, 设在同一防火分区内应集中布置, 防火措施应满足《电动汽车分散充电设施工程技术标准》GB/T 51313-2018 第 6.1.5 条的规定。	回复: 已按审查意见修改。
项目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复审意见	同意建筑专业对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的回复和修改。	
评审专家		日期 2020.3.8.

审  
核  
表  
 2020.3.8

结构专业回复（黑体三号）

序号	评审意见	评审意见回复
1	基础设计较复杂，基地土层有素填土①层、液化土层粉土②2、粗砂②3，设计应根据各栋建筑的不同情况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	同意审图意见，部分基础存在液化土层的桩基已进行加强处理，计算摩阻力时已扣除该土层取值
2	桩基设计未明确桩基持力层。如果采用中风化泥质砂岩③1 或中风化泥岩③2 层为桩基持力层的话，应考虑采用长螺旋压灌桩成桩的可能性。	同意审图意见：该项目我们已根据设计要求进行了试桩，可参考试桩报告
3	人防设计说明中仅列出门框墙荷载，应补充人防顶板、底板、外墙等构件的设计荷载。	同意审图意见：补充人防顶板、底板、外墙等构件的设计荷载
4	4、14 栋虽然为 3、4 层框架，但是为“凸凹不规则”结构，且两方向均为单跨框架。设计应采取有针对性的加强措施。	同意审图意见：施工图设计时，考虑该层抗震构造措施提高一组



5	10 栋为局部退台的高层建筑。设计应采取有针对性的加强措施。	同意审图意见，根据高规 10.6 条，对收进部位进行加强措施
6	17 栋的顶层结构复杂、4 层及 5 层局部楼板大开洞，结构间楼板连接薄弱。设计应采取有针对性的加强措施。	同意审图意见，对局部单跨部位采用多塔进行复核，对该楼层进行楼板加强进行全层弹性模计算。
项目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复审意见	同意结构专业对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的回复和修改。	
评审专家		日期 2020.3.8

给排水专业回复（黑体三号）

序号	评审意见	评审意见回复
1	<p>《室外给水设计规范》GB50013—2006 已废止，应采用《室外给水设计标准》GB50013—2018。</p>	<p>回复：按评审意见修改为现行规范。</p>
2	<p>生活用水量应补充商业部分用水。</p>	<p>回复：按评审意见增加商业用水。</p>
3	<p>据《云南省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8.1.1 条，8.1.3 条，热水系统的热源应首选太阳能，据《云南省高层住宅太阳能热水系统与建筑一体化应用技术导则》3.0.3 条规定，高层住宅太阳能使用率宜为 100%，应补充完善太阳能系统设计。</p>	<p>回复：因为建筑造型无法设置太阳能，设计中已采用空气源热泵作为热源。</p>
4	<p>据《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4.1.1 条 4 款规定，高层建筑排水管宜采用柔性铸铁排水管。</p>	<p>回复：按评审意见采用柔性铸铁排水管。</p>




5	<p>据《云南省节约用水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在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日均用水量达到150m<sup>3</sup> 以上的新建项目应当配套建设再生水利用设施，应复核完善中水系统设置。</p>	<p>回复：按评审意见增设中水系统。</p>
6	<p>8、11 栋为高层综合楼，据《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3. 6. 2 条规定消火栓系统火灾延续时间应为3h，应复核修正。</p>	<p>回复：按评审意见修正火灾延续时间以及消防用水量。</p>
7	<p>据《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6. 2. 1 条规定，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应分区供水。</p>	<p>回复：按审查意见进行修改。</p>
8	<p>《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8. 2. 8 条规定复核修正消防系统管材选取。</p>	<p>回复：按评审意见修改消防系统管材。</p>
9	<p>应补充人防工程电站供油设计。</p>	<p>回复：补充相应说明。</p>



10	缺给排水、消防系统图纸。	回复：按施工图意见进行图纸修改。	
项目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复审意见	同意给排水专业对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的回复和修改。		
评审专家	回复合格，邢晓斌	日期	202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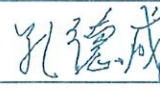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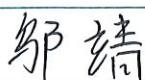
暖通专业回复（黑体三号）

序号	评审意见	评审意见回复
一	暖通节能设计内容实际为消防设计应重新编制文本。	回复：补充完善。
二	根据《云南省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DBJ53/T-39-2011 第 4.4.5.2 条规定风系统服务半径不宜超过 60 米，应在文本中节能绿建专篇章补充相关内容。	回复：补充完善。
三	车库排风量计算应满足 GB50736-2012 中 6.3.8 及 JGJ100-2015 中 7.3.4 条要求，排风量应按稀释浓度法、换气次数法、单台机动车排风量法三者计算取最大值，平时送风量应按 GB50736-2012 中 6.3.8.3 规定取排风量的 80%-90%，应修改完善文本通风设计相关章节内容。	回复：补充完善。

四	环保专篇中应按环评批复的要求补充废气排放油烟排放的要求。	回复：补充完善。
五	根据《人民防空工程防化设计规范》RFJ013-2010 第4.3.2条及《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GB50038-2005 第5.3.1条、3.7.7条、3.7.9条规定，人防通风章节应补充暖通专业平战转换和密闭处理措施。	回复：补充完善。
六	风机等设备噪声值在绿建中为控制项，应在设计中明确所选设备的噪声标准。	回复：图纸中已标注。
七	初设文本人防专篇中，应补充各防护单元通风计算表。	回复：补充完善。
项目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复审意见	同意通风专业对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的回复和修改。	
评审专家		日期 2020年3月12日

电气专业回复（黑体三号）

序号	评审意见	评审意见回复
1	<p>根据云发改能源（2016）627号要求新建住宅配建停车位应100%建设充电基础设施或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大型公共建筑物配建停车场和社会公共停车场，具有充电设施的停车位应不少于总停车位的10%。请复核补充（文本、图纸）。</p>	<p>回复：同意审查意见，已调整补充；详电气系统图第08,09张；及文本第3条；</p>
2	<p>应按《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第5.1,5.2条复核完善防排烟风机的控制要求，请复核补充。</p>	<p>回复：同意审查意见，已补充，详消防电气说明第4条；</p>
3	<p>应按《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规范》GB51309-2018复核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的设计说明，请复核完善。</p>	<p>回复：同意审查意见，已补充完善，详消防电气说明第9条；</p>

4	应按《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GB 50348-2018 第6章“工程设计”的相关条文要求复核完善安全防范系统设计（电子防护、安全性设计、供电设计、信号传输设计、监控中心设计等），请复核补充完善。	回复：同意审查意见，已补充完善，详弱电设计第3条；
5	缺电气图纸（单体、总图），请复核补充。	回复：同意审查意见，已补充完善；
	2次意见：应按《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第3.6.3-2条要求补充变配电系统、发电机系统，及变配电室、发电机房设备平面布置。请复核补充。	回复：同意审查意见，已补充，详地下室第10张；
6	应根据各专业评审意见复核完善电气设计。	回复：同意审查意见，已补充完善；
项目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复审意见	同意电气专业对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的回复和修改。	
评审专家		日期 2020.3.8

# 初步设计评审专家意见表

项目名称	临沧旅游综合体(佧山凤城)建设项目A区 (53亩地块)		时间	2020年3月12日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	职称	电话
卢树娟	云南安泰兴滇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18788161432

勘察报告满足初步设计阶段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要求，本次初步设计评审结论：通过

专家姓名：卢树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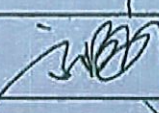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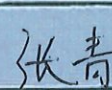
临沧旅游综合体佤山凤城建设项目 A 区  
初步设计概算评审专家意见回复

概算单位：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08日

### 初步设计概算回复

序号	评审意见	评审意见回复
1	补充可研和本次概算中规模及投资对比表以及符合性。	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补充对比表
2	概算中楼梯定额套用错误，楼梯模板套用错误，部分概算子项无量无价是怎么回事，安装部分很多主材单价偏低如指示灯、方向标识、插座等等需认真复核，补充平米耗用指标表、零星工程费用。	根据专家意见修改，修改楼梯及楼梯模板定额，复核材料单价，补充平米耗用指标表及补充零星工程费用。
3	电梯的投资建议放入设备投资中，预备费的取值说明表格计取的费率不一致。	根据专家意见修改，电梯计入设备费，修改编制说明内的预备费的取值。
4	二次费用计价中前后不一致，如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工程保险费、抗震设防专项评审费请认真复核	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复核二次费用。
项目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复审意见	同意造价专业对初步概算评审意见的回复和修改。	
评审专家		日期: 2020年3月15日